

中共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委员会文件

鄂经法党发〔2017〕8号

关于印发《中共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委员会 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内各单位：

《中共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委员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已经学院党委会审定，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委员会

2017年6月2日



中共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委员会 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的实施方案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是党中央着眼加强思想教育和理论武装、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7〕23号）、《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全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办发〔2017〕24号）、《中共湖北经济学院委员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鄂经院党发〔2017〕21号）要求，现就推进我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一）重要意义。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是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旗帜鲜明讲政治的必然要求；是坚持思想建党、组织建党、制度治党紧密结合的有力抓手；是不断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的有效途径；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是凝心聚力促进学院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的内在需要，意义重大而深远。

（二）主要目标。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必须把

思想教育作为首要任务，坚持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落实到平常；坚持学思践悟、知行合一；坚持全覆盖、常态化、重创新、求实效，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不断增强各级党组织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确保广大党员党性坚强、以身作则、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加快我院实现“特色鲜明、省内一流、全国知名独立学院”的目标提供坚强保证。

（三）基本要求。紧紧围绕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紧扣立德树人这个根本任务，始终不渝地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树立“全覆盖”的工作理念。坚持问题意识和问题导向，实现党的工作和学院中心工作“两手抓”、“两促进”；坚持在“学”中筑牢思想根基，在“改”中实现自我革命，在“做”中践行合格标尺，发挥好领导干部“关键少数”的示范带动作用，抓实党支部这一最基本的建设。以“党在我心中”为主题，开展一系一品党建工作品牌建设。强化分类指导，激发基层活力，选树先进典型，探索建立合格党员标准，实现每个支部强起来、每名党员不掉队，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二、主要措施

（一）在学思践悟上深化拓展。把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作为经常性教育的基本内容，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联

系实际学、带着问题学、不断跟进学，领会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做到学而信、学而思、学而行。组织开展好“一重温两研读”（重温入党誓词，精研细读党规党章、精研细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活动。结合正在开展的第十八个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认真学习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党内监督条例和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学习党的历史，学习革命先辈和先进典型，牢记党规党纪，牢记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树立崇高道德追求，养成纪律自觉。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作为引领学院发展的科学指南和基本遵循，确保讲话精神落地落实。各级党组织要有经常学、长期学的计划，明确具体的学习内容、学习任务、学习方式和学习要求，做到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每两月至少安排1次，党员集体学习每月至少安排1次，党支部每季度要组织1次专题研讨。要把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结合起来，鼓励利用网络、微信等新媒体新技术，开发制作形象直观、丰富多样的学习资源，及时推送学习内容，引导党员利用网络自主学习、互动交流。

（二）在发挥党支部主体作用上深化拓展。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强化基层党支部主体作用，充分发挥党支部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不断探索创新党内教育和组织生活的有效方法。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作为“三会一课”的基本内容固定下来，推进支部建设标准化、组织生活正常化、管理服务精准化、工作制度体系化、阵地建设规范化，真正把支部建

成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坚持问题导向，党支部重点围绕“组织生活是否经常、认真、严肃”、“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是否严格、规范”、“团结教育服务群众是否有力、到位”等三个方面进行查找分析。教师党支部要着力解决好“三会一课”执行不规范、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突出等问题，推广“支部主题党日”主讲主问制、痕迹管理等好的做法，杜绝党日活动随意性问题。学生党支部要着力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的系统性，引导学生党员不断端正入党动机，坚定理想信念。学生党员担任支部书记的要配备一名辅导员作为指导员。

进一步优化调整党支部设置，选好配强党支部班子，深化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和学生党支部书记“双引领人”培育工程，加强对党支部书记教育培训，指导健全各项工作制度，按期进行换届。聚焦支部工作短板，整顿薄弱基层党组织，确保每一个单位、每一个阵地都做到党旗飘扬、堡垒坚强、功能完善。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各项要求，采取定主题、定时间、定指导员，解决活动主题不突出、时间不规律、无人组织等不规范问题；对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各类专题会议等五类情况进行逐级备案和审核。深化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强化政治点名和政治教育功能。在资源配置上向支部倾斜，落实好支部工作的基本保障，增强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团结服务群众、推进工作落实的能力。

（三）在树立党员标准和党员形象上深化拓展。党员要对照党章党规，对照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

合格，按照党员学有方向、做有标准，学有标杆、做有底线的要求，组织开展“合格党员”标准大讨论，把合格党员具体标准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要以“四个合格”为参照系，列出“不在组织、不像党员、不起作用、不守规矩”等不合格表现的负面清单，即知即改、不等不拖。

七一前夕，开展支部好案例、书记好党课、党员好故事“三好”创建评选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创先争优。各级党组织要搭建党员、干部发挥作用的实践平台，组织党员亮身份、开展志愿服务等活动，引导党员时刻铭记党员身份，主动接受党内监督和师生监督。围绕省委巡视整改、2017年学院目标任务等学院当前中心工作和本单位本部门重点工作，进一步明确党员干部职责任务，提出党员发挥作用的具体要求，推动党员干部立足岗位、创先争优。教师党员要崇教尚德，教书育人，做真学者好老师；辅导员要全面提升政治理论素养，做学生的引路人，当好直接责任人；行政部门等管理岗位党员要尽责律己，勤政廉洁；学生党员要信念坚定，志存高远，脚踏实地，振奋舍我其谁的精气神，勇于担当时代赋予的历史责任，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

（四）在党建突出问题整改落实上深化拓展。紧盯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推进学院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对省委巡视举办高校反馈的与我院有关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落实整改要求，确保整改实效。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强化党委监督作用。积极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标准配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职辅导员，提升思想政治

理论课吸引力和影响力，把立德树人、教书育人落到实处。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完善责任体系，层层传导压力，配强纪检力量，提升纪检干部的能力素质，加强条件保障，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建立完善查找解决问题机制，各级党组织和党员每年要开展一次问题自查自纠，联系实际把问题找准、找实、找具体，建立党组织和党员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开展专项整治。

（五）在领导干部作表率上深化拓展。学院领导干部要对照“政治家、教育家”标准，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走在前面、深学一层，牢固树立和践行“四个意识”，自觉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与党员一起学习讨论、一起查摆解决问题、一起接受教育、一起参加党员民主评议。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学院党委书记每年至少为全院党员领导干部讲一次专题党课；党委委员每年至少要为分管部门、联系系部党员讲一次专题党课；各党总支书记每学期至少为所在单位党员讲一次专题党课；各党支部书记每学期要在支部讲一次专题党课。落实党课备案制度，各级党组织书记讲党课情况报上级党组织备案。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六条意见要求，切实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践行“三严三实”要求，重实干、务实功、办实事、求实效，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六）在营造良好氛围上深化拓展。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创新开展党员教育管理形式，拓展党员教育载体，通过集中性、经

常性、广泛性宣传，使基层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活起来，为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营造良好氛围。党委工作部要及时报道“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发现身边的典型，挖掘基层党组织发挥主体作用、创新组织生活方式的新鲜经验和生动实践。要注重发挥互联网、微信、移动客户端的传播优势，积极宣传广大党员学习党章党规、坚定理想信念的新实践，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统一思想行动的新成效，按照“四讲四有”标准争做合格党员的新风貌，广泛宣传践行“两学一做”优秀共产党员的先进事迹，展现优秀共产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新风采，不断扩大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要及时关注思想动向和舆论动态，组织策划重点选题，进行全媒体、全方位宣传报道，加强言论引导，把握舆论导向。

三、组织领导

（一）强化责任落实。学院党委和各二级单位党组织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每年专门研究部署，注重统筹谋划，书记要亲自抓谋划、抓推动、抓落实。班子成员要落实“一岗双责”，对分管、联系单位和领域的基层党建加强指导。做到“四个纳入”，即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纳入党建规划、纳入年度工作要点、纳入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体系、纳入年度考核。党委工作部要作出具体工作安排，加强督促指导，通过随机抽查、专项督查、重点约谈等方式，更好推动学习教育和问题整改。要发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带动效应，每年梳理分析工作短板，研究确定若干重点任务，集中力量攻坚克难。

（二）加强分类指导。各级党组织要广泛开展调查研究，精准掌握实情，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对应届毕业生中在外实习的党员，既体现从严要求，又考虑实际情况，以适当方式组织他们参加学习教育，确保每一名党员都参与、受教育、得提高。

（三）定期考核评估。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纳入二级单位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履职尽责考核责任清单，作为评价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情况的重要依据。同时，注重从党支部工作成效和党员作用发挥看效果、让党员群众作评价。

（四）严格督查问责。学院坚持经常性督查，对二级单位党组织、各党支部开展全覆盖督查。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对所属党支部也要开展全覆盖经常性检查。通过随机抽查、专项督查、情况通报、重点约谈等方式，及时总结交流新鲜经验，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防止和克服紧一阵松一阵、表面化形式化、学习教育与思想工作实际“两张皮”等不良倾向。对工作落实不力、搞形式主义走过场的，要严肃批评、追责问责。

